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TO EXPR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3)

###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根據計劃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以及有關建議根據計劃根據特別授權向關連人士發行新股份之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sup>(附註(a))</sup>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I，以向Tricor Trust配發及發行合共12,769,300股關連獎勵股份，由董事會選定的人士(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持有信託，參與計劃。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b)	(A)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李顯俊先生授予3,334,100股關連獎勵股份。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B)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孫建先生授予4,017,600股關連獎勵股份。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C)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黃逸峰先生授予3,017,600股關連獎勵股份。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D)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陳冬先生授予1,600,000股關連獎勵股份。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E) 批准及確認根據該計劃向黃珮華女士授予800,000股關連獎勵股份。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就根據特別授權I配發及發行關連獎勵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執行或生效或其他相關方面進行其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而採取任何行動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2.		批准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向Tricor Trust配發及發行合共5,200,000股新股份，由董事會選定的人士(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持有信託，參與該計劃。	<b>268,267,522</b> <b>(99.52%)</b>	<b>1,292,001</b> <b>(0.48%)</b>

附註：

- (a) 投票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親身出席或由受委代表投票之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第1及2項決議案均獲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該等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420,190,000股股份。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
  - (i) 第1項決議案：418,930,000股股份。
  - (ii) 第2項決議案：419,900,000股股份。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之股份總數：無。
- (f) 如通函所載，黃逸峰先生（「黃先生」）及黃珮華女士（「黃女士」）為關連選定參與者。因此，黃先生及黃女士（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分別持有700,000股及560,000股股份）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配發及發行關連獎勵股份特別授權相關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上述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均未就第1項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此外，五名獨立選定參與者及其中一名獨立選定參與者之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290,000股股份）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配發及發行獨立獎勵股份特別授權相關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上述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均未就第2項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YTO Expr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圓通速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喻會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孫建先生及黃逸峰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喻會蛟先生、潘水苗先生、李顯俊先生及陳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東輝先生、徐駿民先生及鍾國武先生。